北京市西城区什刹海街道 2020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)第五十条规定,由西城区什刹海街道编制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什刹海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 2020 年度重点工作情况、重点领域信息发布解读情况、存在的不 足及 2020 年工作计划,以及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(含不 予公开)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举报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 数据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,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"北京西城什刹海街道办事处"门户网站(网址为http://schjd.bjxch.gov.cn/)下载。如对报告有疑问,请与什刹海街道办事处办公室联系(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141 号;邮编: 100009;联系电话: 010-83223600;电子邮箱: schjdbsc-xxgk@bjxch.gov.cn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0年街道及时更新机构职能相关信息。完成什刹海街道

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全清单编制工作。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,并做好动态管理,确保信函、电子邮件等渠道畅通。

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0条,全文电子化率达100%。

主动公开街道 2019 年财政决算和 2020 年财政预算内容; 公开行政执法和行政处罚事项;公开民生领域信息、城市建设类信息、其他工作动态类信息等;组织各办、中心内勤对街道服务事项与指南进行核查,更新调整服务事项与指南内容。

推进政府向公众报告常态化。全年共举办会议开放2次,政府向公众报告1次,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1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1. 申请情况

2020年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总数为17件,其中15件是当面申请,2件是以信函形式的申请。

17件信息公开申请中,申请内容主要涉及违法建设拆除的程序性文件、决定书,煤改电补贴,社区工作居民关注点等方面。

2. 答复情况

2019年未办结1件,已于2020年1月办结;2020年信息公开申请的17件事项,已全部按期答复。

在已答复的 18 项申请中:申请内容明确,可以答复是否公开的共 18 项(占总数的 100%)。其中:

- "予以公开"或"部分公开"5项,占总数的28%;
- "不予公开"5项,占总数的28%;
- "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"7项,占总数的39%;

"非本机关公开范围"1项,占总数的5%。

(三)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源头管理机制

政府信息报送实行信息报送责任制,遵循"谁报送,谁负责"的原则,各科室需对本部门报送的信息负责,保证所报送信息真实、准确,在信息产生的同时,同步确定其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属性。街道负责保密的机构负责进行保密审查,按程序逐级进行报批,分级分层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把关,最终确定该信息的公开属性。

(四) 机构建设及网站情况

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为1个,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24个;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1名,其中,专职人员数0人;兼职人员数1人。设专职人员2名负责维护信息公开网站建设,及时更新网站重要栏目信息,对民生领域类、工作动态类产生的新信息第一时间更新发布;根据区工作要求及相关重点工作开展需要,开设重点领域信息专栏;及时针对网站建设和内部机构职能调整,更新维护政府信息公开网站,特别是在节假日和各级重要会议期间,全力保障网站信息无差错且安全运行。

(五) 加强法治能力建设, 增强政务公开意识

一是加强对领导干部政务公开业务培训,通过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、机关干部培训等形式,组织学习通过法律知识与履行职责相关的专门法律知识,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。二是丰富法律人才队伍建设,2020年我街道三名

工作人员完成西城区法律人才库课程培训,通过专业知识学习,强化公务员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,不断提高法治人员的软实力。

(六)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 完成 2020 年 3 个政协提案会办意见的征求与回复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	第二	 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 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 量						
规章		0	0	0						
规范性文件		0	0	0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
行政许可		0	0	0						
+ 从 - 4 从 - 7 平 四 万 - - 7 不	行政检查	0	0	0				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行政确认	0	0	0						
	第二	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
行政处罚		400	0	2555						
行政强制		20	0	11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万元,保留四位小数)									
政府集中采购	41	490. 3195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未到)	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月僧大系为: 弟一坝加 穿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			法	人或其他	组织			
郑一坝 /	∠ //µ, ≒	和)	自然人	商业企	科研机	社会公	法律服务	其他	总计	
		767		业	构	益组织	机构	共心		
一、本结	年新收政	放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7						17	
二、上生	年结转政	放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					1	
	(-)	予以公开	4						4	
	(二)部	邓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								
		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	1						1	
	形)	T								
	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	
	不予公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							0	
		禁止公开							0	
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	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		定"	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							0	
理结果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	1						1	
		信息	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	2						2	
		息	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					1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					1	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	1						1	
		政府信息	т						1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	7						7	
	'`	另行制作							,	
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						0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0
	(五) 不予处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理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					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						0
	(六)	其他处理							0
	(七),	总计	18	0	0	0	0	0	18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	结	其	尚			未经纪	复议直担	妾起诉			复	议后起	诉	
果	果	他	未	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维	糾	结	审	总计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
1.0	4	/	211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2	0	0	0	2	1	0	0	0	1	1	0	0	0	1

五、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- 一、随着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颁布,我街道依申请公开工作还需要进一步规范化,在工作机制上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我街道将持续加强对公开条例的学习,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规范性。
- 二、在公众参与、政民互动的力度和范围有待加强。2021 年,街道微信公众号"北京什刹海"将在现有功能的基础上, 增设留言板功能,留言板可以达到互动功能、咨询功能。

三、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业务人员素质,积极参加市区两级各类培训,重点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政务公开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统筹协调,及时维护更新信息公开专栏及信息公开场所。